

【特 載】

「行政院九十年度政府出版服務評獎頒獎典禮」

院長致詞

文／游錫堃

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

各位政務委員及首長、各位同仁及各位媒體女士、先生：

大家早安！今天很高興在這裡主持九十年度政府出版服務評獎的頒獎典禮，首先要恭喜獲獎機關，能從眾多參選者脫穎而出，獲得殊榮，十分難能可貴。同時，今天頒發政府出版服務評獎，分別有出版服務獎以及優良政府出版品獎，本人要對獲獎機關同仁的努力與優異表現，表示感謝與嘉勉之意，因為透過大家的努力，各機關的研究成果與施政績效，才能藉由出版品有效地公開、流通，使民衆更加瞭解政府施政的用心與成效。

行政院第一次辦理「政府出版服務評獎」，目的在於促進政府機關出版品的流通服務，提升各機關出

版品質，因為政府出版品是民衆瞭解政府職能的重要媒介，具有資訊傳播以及教育的功能，再加上出版形式已經越來越多元，除了有圖書、期刊外，還增加了電子出版品，像今年得獎的「咱的囡仔·咱的歌」除了有歌譜之外，後面還附有CD，可以幫助小朋友的學習，增進他們對音樂的傳唱與欣賞，具有實質的教育功能。因此，對政府機關或民衆而言，優良的出版品除了傳遞資訊外，同時也具有重要的服務與教育功能。

在全球化時代來臨的時刻，知識經濟已經成為世界的潮流，而知識的創造與運用，也將成為國家或產業競爭成敗的關鍵。因此，鼓勵各機關積極提升出版品質，加強與



民間合作，製作優秀的刊物，這是政府機關為民服務的本分。尤其許多民間無法做的出版品與研究活動，政府可以去做，因為政府出版品並沒有商業銷售的壓力，許多出版社不敢投資的出版與研究計畫，政府站在為民服務的基礎上，應該用心企畫、盡力而為，以便能夠提升我國整體的出版品質。

目前，政府有許多優良的出版品，因為流通管道或印量的侷限，使得民衆並不知道這些出版品的存在，因此，將政府優良出版品積極有效的推廣與流通，放在連鎖書店裡，讓民衆方便索取、選購與閱讀這些出版品，是政府的責任，也是義務。唯有塑造出優良的出版與閱讀文化，發揮文化與知識的影響

力，在官方與民間的合作與努力之下，相信文化產業能夠在創意激盪之中，製作出質量兼備的出版品，帶動全民閱讀優良讀物的風氣。

政府各機關每年都有多元而多樣的出版品，在國內出版產業上占有重要的地位，希望各位同仁，在未來能夠秉持以學習者為主體的精神，再接再厲，用心出版對民衆、對文化、對歷史傳承有益的讀物，並持續進行這項評選工作。最後，再次恭賀獲獎機關，相信在大家的努力之下，一定能夠讓民衆看到更高水準的政府出版品，同時也享有更完善的流通服務。

謝謝大家的努力與辛勞，祝福各位工作順利，身體健康。（致詞者現任行政院院長）

